###

山东圣阳电源股份有限公司

除尘器用滤材项目

竞争性磋商文件

**项目编号：SPS-HW-2023-007**

山东圣阳电源股份有限公司

2023年02月

|  |  |
| --- | --- |
|  |  |



SHANDONG SACREDSUN POWRE SOURCES CO.,LTD

1. 竞争性磋商公告

一、招标条件

山东圣阳电源股份有限公司除尘器用滤材项目，招标单位为山东圣阳电源股份有限公司，该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对该项目采购进行竞争性磋商采购。

二、项目名称、项目编号及适用范围

项目名称：除尘器用滤材项目

项目编号：SPS-HW-2023-007

三、采购内容：

公司采购除尘器用滤材，具体详见项目要求。

四、投标人资格要求：

1、供应商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合法注册的，具有独立法人资格，持有合法有效的营业执照；

2、投标单位未被"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http://zxgk.court.gov.cn/shixin/）列入失信被执行人，提供"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的查询网页截图，截图证明或由招标办现场查询；

3、2020年至今同类产品业绩至少1份（可提供多份，以合同复印件或发票、中标通知书为依据）；

4、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且不允许转包。

5.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同一包号）的采购活动；

五、报名方式：

1. 参与（报名）方式：

第一步登录阳光采购服务平台（http://www.ygcgfw.com/）在供应商模块进行注册（不必办理CA锁），注册完毕后，搜索本项目进行报名。

第二步登录山东圣阳电源股份有限公司官网（https://www.sacredsun.cn/Contact/bidding/），在“阳光招采”平台查看招标公告并下载报名表及《投标廉洁承诺书》，在规定时间内将以下材料完整发送至招标办公室邮箱syzb@sacredsun.com，否则视为无资格进行投标。需提供的材料如下：

1）报名登记表(见公告附件)；2）企业法人营业执照副本；3）法定代表人证书或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及相应本人身份证（见公告附件）；4）《投标廉洁承诺书》（见公告附件）；5）提供单位未被"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http://zxgk.court.gov.cn/shixin/）列入失信被执行人截图；6）2020年至今同类产品业绩至少1份（可提供多份，以合同复印件或发票、中标通知书为依据）。（以上材料均须加盖单位公章，彩色扫描，要求清晰可辨，建议合并为一个PDF格式）

六、获取磋商文件

报名成功后，直接在招标公告下载采购文件，因未发送报名表及获取招标文件时需提供的材料而造成的后果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七、投标文件的递交

1.递交方式：本次采购采用电子文件投标，投标方不在来招标方现场，投标方把投标书**加密**后，在2023年3月5日 17:30 （北京时间）前，以邮件的方式发送到招标办公室syzb@sacredsun.com邮箱。（建议使用PDF、Word、Excel、等格式制作投标文件）

2.逾期发送或者未按要求发送电子投标文件的，招标人不予受理。

八、磋商时间及地点

|  |
| --- |
| 1.时间：暂定2023-03-7 13:30（如有变化，具体以招标方通知为准）。   2.地点：圣阳路1号201会议室。   3.本项目为全流程电子化招标方式，采用腾讯视频会议的方式进行开标。开标期间投标人须保持随时可联系状态（准备身份证件准备实名认证、提供密码、报价确认及二次报价等）,否则引起的不利后果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

九、 联系方式

组织单位：山东圣阳电源股份有限公司

地 址：山东省济宁市曲阜市圣阳路1号

招标联系人：贾宝纯

联系电话：15064748613

电子邮箱： syzb@sacredsun.com

业务联系人：颜廷广

联系电话：13562774136

纪检部门联系人：吕燕妮

联系电话： 0537-4600119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

一、要求说明

（一）本招标文件仅适用于本次招标公告中所叙述的项目。

（二）采用中标供应商评价机制，如中标单位在合同期内如出现重大质量、安全责任事故、劳资纠纷、不服从甲方管理等情况，则该供应商将被列入不良行为记录名单，甲方有权追究中标人的经济责任。

（三）供应商必须未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如供应商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将按无效投标处理。

（四）无论基于何种原因，各项本应作拒绝处理的情形即便未被及时发现而使该供应商进入初审、综合评标或其它后续程序，包括已经签订合同的情形，一旦在任何时间被发现存在上述情形，则采购人均有权随时视情形决定是否取消该供应商的此前评议结果，或随时视情形决定是否对该投标予以拒绝，并有权决定采取相应的补救或纠正措施，供应商必须无条件服从。

（五）供应商在办理与投标项目相关的所有事宜过程中，必须提供授权委托书、授权代表身份证及加盖公章的复印件，否则，有权不予受理。

（六）供应商提供的所有资料必须真实、有效。评标工作结束后，招标人有权视情况对投标单位提供资料的真实情况进行再次核查，投标单位必须无条件积极配合，如不配合，则视为存在造假行为。如投标单位存在造假行为，招标人有权追究该投标单位的经济责任，招标人有权将该投标单位列入不良行为记录名单，并按《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等相关法律规定处罚；如双方已就本项目签署合同的，招标人有权立即解除合同，并不承担任何违约责任。

（七）对于投标单位在开标现场恶意扰乱会场秩序、大声喧哗扰乱正常开标程序，或者不配合采购单位、评标委员会要求提供相关证明、澄清，或者有企图影响招标结果等行为，或者存在采购人认定的其他恶意行为，招标人有权追究该投标单位的经济责任，招标人有权将该投标单位列入不良行为记录名单。

（八）其他要求

1、供应商应对其提供的所有货物和服务（包括货物和服务的所有内容），保证招标人免受任何第三方主张任何权利。

2、如第三人对合同标的物（货物和服务）主张权利的侵权损害赔偿请求，招标人有权解除合同且不承担任何赔偿责任，并追究供应商的违约责任。

3、在合同履行过程中，招标人有确切证据证明第三方可能就合同标的物（货物和服务）主张权利的，有权中止支付相应的价款，并追究供应商的违约责任。

4、因为第三方对招标人主张权利而发生的纠纷，供应商应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和诉讼费用、律师费用、其他为解除纠纷而发生的费用以及由此给甲方造成的所有经济损失。

5、以上所指权利包括但不仅限于供应商所提供货物和服务的所有权、知识产权、债权、担保物权、用益物权等权利。

6、质疑处理

参加本项目采购活动的供应商对本次采购活动的询问、质疑和投诉，依照有关采购法律制度规定执行。供应商认为招标文件、评审过程、中标或者成交结果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在知道或者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7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人提出质疑。供应商应在法定质疑期内一次性提出针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的质疑，否则不予受理。提出质疑的供应商应当是参与所质疑项目采购活动的供应商。潜在供应商已依法获取其可质疑的招标文件的，可以对该文件提出质疑，其未参加后续采购活动，不得对递交投标文件截止后的采购过程、采购结果提出质疑。对招标文件提出质疑的，应当在获取招标文件或者招标文件公告期限届满之日起7个工作日内提出。供应商提出质疑应当提交质疑函和必要的证明材料，应采取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或者其授权代表直接送达纸质版方式提交质疑函。质疑函应当包括下列内容：

（1）供应商的姓名或者名称、地址、邮编、联系人及联系电话；

（2）质疑项目的名称、编号；

（3）具体、明确的质疑事项和与质疑事项相关的请求；

（4）事实依据；

（5）必要的法律依据；

（6）提出质疑的日期。

供应商为自然人的，应当由本人签字；供应商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应当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或者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公章。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在收到质疑函后7个工作日内作出答复，并以书面形式通知质疑供应商和其他有关供应商。接受质疑函联系人、电话及地址详见招标公告。

二、虚假材料说明

供应商必须对其投标文件中提供各种资料、说明的真实性负责。在评标过程中，如果发现供应商有为谋取中标而提供虚假资料欺骗采购人和评委的行为，将取消其中标资格，其投标保证金将不予退还。定标后，采购人有可能对中标人投标文件中的承诺内容和证明材料进行核查，中标人应无条件配合采购人的核查工作，不得托词拒绝核查或隐瞒真实情况。若在中标后签订合同时，发现中标人是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等违法违规行为，采购人将取消其中标人资格，其投标保证金将不予退还，给采购人造成损失的，还必须进行赔偿并负相关责任。

三、定义

（一）“采购人”系指：山东圣阳电源股份有限公司。

（二）“供应商”系指：向采购人获取招标文件并提交投标文件的企业。

（三）“中标人”系指：由评标委员会对供应商综合评审后，评选出的对招标文件做出实质性响应、综合竞争实力最优、报价合理、有能力为采购人提供货物和服务，遵守投标文件的承诺，赢得供货合同的供应商。

四、磋商文件说明

（一）磋商文件的组成

1、磋商公告

2、投标人须知

3、评标办法

4、技术要求

5、投标文件格式

6、合同条款

（二）招标文件的修改

采购人对招标文件必须修改的内容，须在招标文件要求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2日前，招标文件的澄清或变更将在山东圣阳电源股份有限公司阳光招采平台（https://www.sacredsun.cn/Contact/bidding/）、阳光采购服务平台（http://www.ygcgfw.com/）发布，但不指明澄清问题的来源，澄清或变更文件将作为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对所有供应商均具有约束力。供应商应及时关注以上网站信息，如若因查看不及时或自身原因所造成的投标文件编制不响应招标文件要求，后果自负。

五、投标文件的编写

供应商应仔细阅读招标文件的所有内容，按招标文件的要求提供投标文件，并保证所提供的全部资料的真实性、准确性及完整性，以使其投标对招标文件做出实质性响应。否则，其投标有可能被拒绝。

（一）投标文件包含（均需加盖公章）：

1.资质文件（投标报名时已提供的，投标文件中可不再重复提供）

2.投标函

3.报价一览表

4.产品介绍

5.交付周期

6.售后服务措施及承诺

（二）投标语言及计量单位

1.供应商和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就招投标语言文字使用中文。

2．除招标文件的技术规格中另有规定外，投标文件中所使用的计量单位应使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

（三）投标文件的版式

投标文件参照投标文件格式进行编写，如有必要可增加附页。

（四）投标文件的递交

1、递交投标文件的方式和时间

方式：本次采购因疫情影响，采用电子文件投标，投标方不在来招标方现场，投标方把投标书**加密后**，以邮件的方式发送到招标办公室syzb@sacredsun.com邮箱。（建议使用PDF、Word、Excel、等格式制作投标文件）

投标截止时间：2023年3月5日17：30 （北京时间）。

2、供应商代表必须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将投标文件发送到招标办邮箱。

3、电报、电话等形式的投标概不接受。

4、供应商只能进行一次投标，撤销后无法再次投标。

（五）迟交的投标文件

逾期发送或者未按要求发送电子投标文件的，招标人不予受理。

六、无效投标

供应商有下列情况之一，其投标视为无效投标。

1、不具备招标文件中规定的资格要求的；

2、投标文件含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的；

3、投标有效期不满足招标文件要求；

4、供应商所报服务不能满足招标文件要求的；

5、供应商存在弄虚作假的行为；

6、属于采购人与供应商、供应商之间相互串通投标情形；

7、对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评标委员会及其他工作人员施加影响，有碍公平、公正；

8、招标文件规定的其他投标无效情形；

9、法律、法规、规章规定属于投标无效的其他。

七、投标报价有算术错误的，评标小组按以下原则对投标报价进行修正，修正的价格经供应商书面确认后具有约束力。供应商不接受修正价格的，其响应文件按无效投标处理。

（1）投标文件中的大写金额与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2）合计价与依据单价计算出的结果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为准修正合计价，但单价金额小数点有明显错误的除外；

（3）当单价与数量相乘不等于合计价时，以单价计算为准，如果单价有明显的小数点位置差错，应以标出的合计价为准，同时对单价予以修正；

（4）当分项报价的合计价累计不等于投标报价时，应以分项报价的合计价累计数为准，修正投标报价。

（5）如果分项报价中存在缺漏项，则视为缺漏项价格已包含在其他分项报价之中。

八、供应商黑名单

货物到厂经现场检验后，初次不符合招标文件技术要求的，六个月内不能参与我公司投标业务，第二次供货不符合招标文件技术要求的，将被列入供应商黑名单，永不允许参与我公司投标业务。

第三章 评标办法

一、评标委员会

按照相关规定由5人及以上单数组成评标委员会，其中采购人代表1人，评标委员会负责对投标文件进行审查、质疑、评审，确定中标候选人。

二、资格审查及投标文件的响应性审查

（一）本项目资格审查方式为资格后审。

（二）评标委员会将组织审查投标文件是否完整；是否按规定报价；报价是否有错误；投标文件是否已按招标文件的要求签署。

（三）评标委员会经审查供应商提供的投标文件，如果确定供应商无资格或无能力履行合同，其投标将被拒绝。

（四）评标委员会将确定每一供应商是否对招标文件的要求做出了实质性的响应而没有重大偏离。实质性响应的投标是指投标符合招标文件的所有条款、条件和规定且没有重大偏离或保留。评标委员会判断投标文件的响应性仅基于投标文件本身而不靠外部证据。

（五）评标委员会将拒绝被确定为非实质性响应的投标文件，供应商不能通过修正或撤销投标文件中的不符之处而使其投标成为实质性响应的投标。

三、评标原则

“公平、公正、竞争、择优”为本次评标的基本原则，评标委员会将按照这一原则的要求，公正、平等地对待各供应商。同时，在评标时恪守以下原则：

（一）客观性原则：评标委员会将严格按照招标文件的要求，对供应商的投标文件进行认真评审；评标委员会对投标文件的评审仅依据投标文件本身，而不依靠投标文件以外的任何因素。

（二）统一性原则：评标委员会将按照统一的评标原则和评标方法，用同一标准进行评标。

（三）独立性原则：评标工作在评标委员会内部独立进行，不受外界任何因素的干扰和影响。评委对出具的评标意见承担个人责任。

（四）保密性原则：评委及熟知情况的有关工作人员必须对供应商的商业秘密严格保密。

（五）综合性原则：评标委员会将综合分析、评审供应商的各项指标，而不以单项指标的优劣评定出中标人。

四、定标原则和评标方法

（一）按能够最大限度的满足招标文件，采用综合评估法，以综合得分最高分中标的原则定标。

（二）采用综合评分法来确定中标人，最低报价不作为中标的唯一依据。

具体评审细则为：

|  |  |  |
| --- | --- | --- |
| 评审项目 | 分值 |  评分标准 |
| 报价得分 | 60 | 系统自动判分，满足招标文件要求且投标价格最低的投标报价为评标基准价，其价格分为满分。其他供应商的价格分统一按照下列公式计算：投标报价得分=（评审基准价/投标报价）×60经评标委员会认定，供应商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供应商的报价，有可能影响服务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供应商必须在评标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供应商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作无效投标处理。 |
| 产品介绍 | 10分 | 所供设备完全满足招标文件及采购人要求，各项技术参数、性能优良6—10分，一般1—5分。 |
| 交付周期 | 10分 | 根据交付周期打分，打1-10分 |
| 服务承诺应答 | 10分 | 根据供应商承诺应答，包括售后服务的内容、形式、满足或高于磋商文件中质保期的情况、解决问题的响应时间等，得1-10分。 |
| 类似业绩 | 10分 | 企业业绩：企业近三年（2020年1月1日至今）完成类似业绩，每项得2分，最多得10分。 |

五、重新竞争性磋商

1、有下列情形之一的，采购人将重新竞争性磋商：

（1）投标截止时间止，投标方少于三家且采购人认为有必要重新开展竞争性磋商活动的；

（2）经磋商小组评审后否决所有报价的。

2、重新竞争性磋商（二次）报名或响应单位不足三家可直接进入开标程序。

六、中标人的确定

通过审查、考核、评比，评标委员会按照供应商的综合得分多少由高到低进行排序，并形成评标报告,采购人根据评标委员会提出的书面评标报告和推荐的中标候选人经核查合格后确定中标人。

中标候选人放弃中标、因不可抗力不能履行合同、不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提交履约保证金，或者被查实存在影响中标结果的违法行为等情形，不符合中标条件的，招标人可以按照评标委员会提出的中标候选人名单排序依次确定其他中标候选人为中标人，也可以重新招标。

七、评标纪律

（一）评标是招标工作的重要环节，评标工作在评标委员会内独立进行。评标委员会将按照评标原则的要求，公正、平等地对待所有供应商。

（二）所有评标人员应忠于职守、廉洁自律、秉公办事、不徇私情。

（三）评标人员不得接受或参加供应商或与投标有关的单位、组织或个人的有碍公务的宴请、娱乐活动等，不得以任何形式弄虚作假。

（四）评标期间，评委不得随意与外界通讯、会客等。

（五）在投标文件的审查、澄清、评价和比较以及授予合同的过程中，供应商对采购人及评标委员会其他成员施加影响的任何行为，都将导致被取消投标资格。

（六）为保证定标的公正性，在评标过程中，评委不得与供应商或招标结果有利害关系的人进行私下接触。在评标工作结束后，凡与评标情况有接触的任何人，不得将评标情况扩散出评标委员会以外。

（七）评标结束后，各评标人员应将全部资料整理上交采购人，严禁将评标过程中的任何资料带出评标现场向供应商或其他单位提供。

（八）评标委员会对各供应商的商业秘密予以保密。

（九）评标委员会成员应当客观、公正地履行职责，遵守职业道德，对所提出的评审意见承担个人责任。

（十）在整个评标过程中，供应商企图影响招标结果的任何活动，可能导致投标失败。如有违法行为，将依法追究其法律责任。

八、中标通知书

评标结束并确定中标结果后，向中标人签发《中标通知书》，中标人应下载《中标单位与物资采购单位廉政责任书》签字盖章先将电子版发送至招标办公室邮箱后，立即发快递邮寄至以下地址（到付一律不接收）：

地址：山东省曲阜市圣阳路1号山东圣阳电源股份有限公司招标办。

收件人：贾宝纯

联系电话：15064748613

第四章 项目要求

一、招标项目情况：

招标除尘器滤材，满足除尘器滤材定期更换的使用及环保要求，具体参数见下面说明。

二、交付周期：

自招标方下单7日内提供货物。

三、执行工期：

合同签订之日起一年。

四、付款方式：

付款条件：中标方于每季度末根据双方核算的数额开具增值税专用发票，招标方收到发票后支付货款。

支付方式：电汇或承兑。

五、报价要求：

|  |  |  |  |  |  |
| --- | --- | --- | --- | --- | --- |
| 名称 | 规格 | 单位 | 预估数量 | 单价（元） | 金额（元） |
| （单通或双通）圆型滤筒 | φ350\*660 | 只 | 624 |  |  |
| 圆型滤筒 | φ325\*550 | 只 | 16 |  |  |
| 椭圆滤筒 | φ365\*φ289\*660 | 只 | 376 |  |  |
| 高效过滤器 | 292\*610\*610或292\*600\*600 | 只 | 200 |  |  |
| 合 计 |  |

注明：此表数量为预算数量，具体结算数量以实际发生为准。包括但不限于税费、运费、包装费、仓储费、装箱费等，提供13%增值税专用发票。

六、滤材工艺参数要求：

**（一）、使用地点及排放要求：**

1、铅酸蓄电池修板、装配线、铅粉、抛丸线及喷粉工序的除尘器。

2、除尘器本体：设备运行温度：正常＜80℃,瞬时温度≤120℃；箱体耐压：－7000Pa；设备阻力：≤800Pa；设备漏风：≤2%。

3、清灰方式：脉冲清灰；喷吹压力：0.35～0.5Mpa。

4、执行标准《区域性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DB7/2376-2019）排放浓度：≤10 mg/m³。5、滤筒安装方式为轻微倾斜安装方式，高效过滤器安装方式为水平安装和垂直安装两种。

**（二）、供货范围：**

|  |  |  |  |  |
| --- | --- | --- | --- | --- |
| 名称 | 规格 | 单位 | 数量 | 使用地点 |
| （单通或双通）圆型滤筒 | φ350\*660 | 只 | 624 | 铅粉、修板、动力装配、抛丸线、危废 |
| 圆型滤筒 | φ325\*550 | 只 | 16 | 喷粉线 |
| 椭圆滤筒 | φ365\*φ289\*660 | 只 | 376 | 装配 |
| 高效过滤器 | 292\*610\*610或292\*600\*600 | 只 | 200 | 铅粉、修板、装配、抛丸线 |
| 注明： | 此表数量为预算数量。具体结算数量以实际发生为准。 |

**（三）、滤筒性能参数：**

1、圆型滤筒材质为国产聚酯纤维+PTFE覆膜滤料，成品克重240~260g/㎡，滤料应耐温、耐氧化、粉尘颗粒大小、粉尘磨损性、清灰方式、抗水解性、防油污、安装方式等因素。耐温要求≤120℃，瞬间温度130℃。滤筒过滤材料呈折叠结构，一体化设计，单支过滤面积约10平方米。褶深40~45mm。内部有滤网，外部使用绑带。

2、椭圆型滤筒使用HV阻燃+纳米涂层滤纸，滤纸颜色为蓝色，滤料应耐温、耐氧化、考虑粉尘颗粒大小、粉尘磨损性、清灰方式、抗水解性、防油污、安装方式等因素。耐温要求≤120℃，瞬间温度130℃。滤筒过滤材料呈折叠结构，一体化设计，单支过滤面积约23平方米，内外部有滤网。

3、高效过滤器为进口HV超细玻璃纤维材料，级别H13，过滤面积约17m²，过滤效率99.99%，过滤精度0.3μm。

4、保证除尘器出口粉尘排放＜10mg/m³。

5、正常使用状态下，滤筒质保期1年或根据甲方使用周期进行更换。

**（四）、滤筒技术要求：**

1、滤筒的制作要求

|  |  |  |
| --- | --- | --- |
| 序号 | 检测项 | 性能要求 |
| 1 | 产品结构 | 采用一体式设计，骨架一体成型不分离，材质镀锌铁皮，厚≥0.6mm。 |
| 2 | 整体外观 | 应无明显伤痕、磕碰、拉毛和毛刺等缺陷。 |
| 3 | 胶粘要求 | 上下端盖、骨架胶粘处牢固可靠，不应有胶液流挂缺陷。 |
| 4 | 垂直度 | 整根产品垂直度偏差≤0.1°，以保证良好的清灰导向性。 |
| 5 | 滤料 | 圆型滤筒采用优质国产聚酯纤维PTFE覆膜滤料，符合JB/T 10341-2014标准，并提供厂家滤材检测合格报告，克重240~260g/㎡。椭圆型滤筒采用进口HV阻燃+纳米涂层滤纸，滤纸颜色为蓝色。 |
| 6 | 骨架 | 滤筒内部支撑结构需采用螺旋冲孔网机械咬合工艺，板材厚度≥0.6mm。具有良好的耐腐蚀性，寿命期限内滤筒整体结构的强度能够确保在不低于0.5MPa清灰压力下连续使用。 |
| 7 | 骨架开孔 | 滤筒内部支撑网采用防锈蚀钢板打孔结构。确保提供的滤筒内支架的设计形式不能影响气流通量，并满足0.5MPa清灰强度要求。 |
| 8 | 头底配件 | 滤筒头部以及底部均采用金属材质，表面防腐采用镀锌工艺。 |
| 9 | 绑带 | 采用先进等距热熔焊接工艺，长期工况使用无脱落，折与折之间等间距，误差小于0.3mm，宜于清灰控制压差。禁用手工胶粘工艺。 |
| 10 | 绑带连接 | 绑带的连接同样采用热熔焊接工艺，不能胶粘或者通过金属物件（铆钉）进行固定。 |
| 11 | 密封件 | 滤筒与花板连接处采用高效密封件，确保安装、运行无泄露。 |
| 12 | 检验 | 100%全检。 |

2、高效的制作要求

|  |  |  |
| --- | --- | --- |
| 序号 | 检测项 | 性能要求 |
| 1 | 产品结构 | 采用一体式设计，骨架一体成型不分离。材质镀锌铁皮，厚≥0.6mm。 |
| 2 | 整体外观 | 应无明显伤痕、磕碰、拉毛和毛刺等缺陷。 |
| 3 | 胶粘要求 | 上下端盖、骨架胶粘处牢固可靠，不应有胶液流挂缺陷。 |
| 4 | 垂直度 | 整根产品垂直度偏差≤0.1°，以保证良好的清灰导向性。 |
| 5 | 滤料 | 高效过滤器采用进口HV超细玻璃纤维材料，级别H13，过滤面积约17m²，过滤效率99.99%，过滤精度0.3μm。并提供厂家滤材检测合格报告。 |
| 6 | 骨架 | 高效采用隔板结构，两面都有防护网。板材厚度≥0.6mm。具有良好的耐腐蚀性，寿命期限内滤筒整体结构的强度能够确保在不低于0.5MPa清灰压力下连续使用。 |
| 7 | 头底配件 | 滤筒头部以及底部均采用金属材质，表面防腐采用镀锌工艺。 |
| 8 | 绑带 | 采用先进等距热熔焊接工艺，长期工况使用无脱落，折与折之间等间距，误差小于0.3mm，宜于清灰控制压差。禁用手工胶粘工艺。 |
| 9 | 绑带连接 | 绑带的连接同样采用热熔焊接工艺，不能胶粘或者通过金属物件（铆钉）进行固定。 |
| 10 | 密封件 | 滤筒与花板连接处采用高效密封件，确保安装、运行无泄露。 |
| 11 | 检验 | 100%全检。 |

**（五）、执行标准：**

1、GB╱T 33017.5-2017 高效能大气污染物控制装备评价技术要求。

2、JB/T 10341-2014 滤筒式除尘器。

第五章 投标文件格式

山东圣阳电源股份有限公司

除尘器用滤材项目

投标文件

项目编号：SPS-HW-2023-007

投标人代表姓名职务：

投标单位全称（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理人签字：

2023年02月X日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山东圣阳电源股份有限公司：

兹授权委托（受托人姓名），身份证号： ，办理贵公司招投标或拍卖业务相关事宜，我公司对其依规办理的相关事宜均承担法律责任。

法人身份证图片（正反面）

受托人身份证图片（正反面）

委 托 人： （单位名称并加盖单位公章）法定代表人： （手签签名或法定代表人印鉴）受 托 人： （手签签名）性别： 职务：

日 期： 年 月 日

营业执照（加盖公章）

信用证明材料（加盖公章）

投标单位未被“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http://zxgk.court.gov.cn/shixin/）列入失信被执行人截图；

投 标 函

山东圣阳电源股份有限公司：

经研究，我方决定参加项目编号为SPS-HW-2023-007的山东圣阳电源股份有限公司除尘器用滤材项目并报价。为此，我方郑重声明以下诸点，并负法律责任。

1、我方提交系统的投标报价。

2、如果我方的报价被接受，我方将履行竞争性磋商文件中规定的每一项要求，并按我方报价文件中的承诺按照法律、法规和规定的工作程序完成工作任务。

3、我方理解，最低报价不是成交的唯一条件，贵方有选择成交人的权利。

4、我方愿按《民法典》履行自己的全部责任，按照国家有关规定和独立、客观、公正的要求，确保业务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合法性。

6、我方同意遵守贵公司有关磋商的各项规定。

7、我方的投标文件自投标之日起有效期为90日。

供应商代表姓名、职务：

供应商单位全称（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理人签字：

年 月 日

报价一览表

|  |  |
| --- | --- |
| 供应商名称 |  |
| 项目编号 |  |
| 项目名称 |  |
| **总报价**  | 小写： 元大写： 元 |
| 交付周期 | 天 |
| 对磋商文件响应程度（完全认同或有偏离，偏离条款详见偏离表） |  |
| 备注（其他优惠条件及承诺） |  |

注明：此表数量为预算数量，具体结算数量以实际发生为准。包括但不限于税费、运费、包装费、仓储费、装箱费等，提供13%增值税专用发票。

供应商名称：（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日 期： 年 月 日

报价明细表

|  |  |  |  |  |  |
| --- | --- | --- | --- | --- | --- |
| 名称 | 规格 | 单位 | 预估数量 | 单价（元/只） | 金额（元） |
| （单通或双通）圆型滤筒 | φ350\*660 | 只 | 624 |  |  |
| 圆型滤筒 | φ325\*550 | 只 | 16 |  |  |
| 椭圆滤筒 | φ365\*φ289\*660 | 只 | 376 |  |  |
| 高效过滤器 | 292\*610\*610或292\*600\*600 | 只 | 200 |  |  |
| **合 计** |  |

注明：此表数量为预算数量，具体结算数量以实际发生为准。包括但不限于税费、运费、包装费、仓储费、装箱费等，提供13%增值税专用发票。

业绩一览表

|  |  |  |  |
| --- | --- | --- | --- |
| 序号 | 项目名称 | 合同额 | 所在地区 |
| 1 |  |  |  |
| 2 |  |  |  |
| 3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供应商：（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合同协议书、发票或中标通知书等业绩证明材料（加盖公章）

产品介绍（加盖公章）

售后服务措施及承诺

交付周期（加盖公章）

投标人认为需要加以说明的其他内容（加盖公章）

偏离表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磋商条目号 | 磋商文件要求条款 | 投标文件对应条款 | 备注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注：1、投标人可对偏离内容逐条对应描述，如整体无差异，可在本表空白处醒目地注明“无差异”字样，未注明“无差异”或未进行内容描述的，均视为无差异；

 2、此表可扩展。

供应商名称（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者被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时间： 年 月 日

**第六章 合同条款**

**年度框架协议**

**一、采购标的**

本协议采购标的是指本协议所列明物资或材料及本协议履行期间增加的物资或材料，在双方合作期间由甲方向乙方以《采购订单》的形式下达的采购物资、数量和与之相关的服务；最终，以甲方实际发出的《采购订单》为准。

**二、采购方式**

1、本协议有效期限内，如果甲方向乙方采购物资，甲方将依据本协议向乙方传送正式的《采购订单》。

2、甲乙双方同意并确认，在本协议有效期限内，甲方可依据本协议之规定，根据甲方实际经营需要直接向乙方传送《采购订单》：①乙方收到甲方传送的《采购订单》24小时或按约定时间内签字或盖章回传，即视为双方达成采购约定或合同或协议；②乙方收到甲方传送的《采购订单》后24h内未回复，亦视为乙方无条件接受《采购订单》。除非《采购订单》中另行约定，对于甲方下发的不超过乙方中标或3个月内有供货记录或双方约定范围的采购订单，乙方不得拒绝（包括明示或默示拒绝， 默示拒绝是指供应商接受采购订单后不作为从而事实上拒绝了采购订单）。

3、乙方不得在未取得甲方发出的满足前述条件的采购订单的情况下启动交付任何产品或服务，否则甲方可拒绝收货，乙方应承担因此产生的不利后果并赔偿甲方因此遭受的损失。

4、乙方认可并接受甲方可使用书面版或电子版向乙方传送《采购订单》，且其中任何一种方式均具有相同的法律效力。

5、甲乙双方确认，甲方根据甲方的实际经营需要向乙方传送的《采购订单》均将作为本协议的附件并适用于本协议。除本协议之外,双方另有约定并达成一致，任何一方均无权对本协议的采购物资或其服务做出任何调整。

**三、采购数量**

以甲方实际发出的《采购订单》为准。

**四、采购价格和付款方式**

1、采购价格

(1)该价格是完整的，非经甲方同意，乙方不得加收任何类型的额外费用，包括但不限于税费、运费、包装费、仓储费、装箱费等。乙方承诺提供给甲方的价格应当具有市场竞争性，同一时期、同一交货条件下，对同一种产品，乙方给予甲方的价格不得高于给予任何其它经销商或客户的价格，否则甲方有权要求乙方应就差价部分对甲方进行赔偿，因此给甲方造成其他损失的，乙方亦应承担。

(2)双方均应自觉遵守本协议约定的采购价格或价格联动模式，具体各规格型号物资单价，如下表

|  |  |  |  |
| --- | --- | --- | --- |
| 序号 | 名称  | 规格型号 | 单价（元） |
| 1 | 圆形滤筒 | 350\*660 |  |
| 2 | 高效过滤器 | 292\*610\*610 |  |
| 3 | 椭圆滤筒 | 365\*289\*660 |  |
| 4 | 圆形滤筒 | 325\*550 |  |

2、付款方式：每季度结算一次，双方根据《采购订单》及到货明细确认后，进行结算。

**五、交货**

1、乙方应按照甲方《采购订单》的数量、时间、地点及经甲方认可的或甲方要求的包装标准完整交付全部的采购物资和与之有关的资料并确保质量合格。

2、乙方未按照双方约定的交付日期向甲方交付采购物资，或因交付了不合格采购物资而遭甲方拒收的，均视为逾期交货。

3、乙方应保证甲方采购物资的按期正常交付，且至少每5个工作日向甲方汇报或核对每一批未完全交付物资的准确交付信息。当生产制造过程中出现突发或异常事件影响正常交付时，应即时（4小时内）书面或邮件通知甲方，便于甲方及时调整生产计划，但该通知并不免除乙方对该订单逾期交付的违约责任。

4、甲方采用滚动需求计划的方式下达采购订单；当甲方因市场客户需求变更而需要增加或减少或取消采购订单时，应即时通知乙方，乙方应及时响应并无条件严格按甲方变更要求执行。

5、乙方负责将采购物资送到甲方指定地点，同时，按照甲方规定向甲方提供标准的送货清单。

**六、包装、运输和保险**

1、乙方应提供并应用经甲方认可或甲方要求且满足采购物资运输和存储的有效包装。

2、乙方负责汽车运输或其它满足安全要求的运输方式将采购物资送到甲方指定地点，运费由乙方承担。

3. 乙方负责并承担相关的采购物资运输保险，和与运输直接有关的采购物资责任，在货物运输过程中（货物装车后至卸货完毕返回途中），如出现车辆、人身、货物损坏、丢失等事故，均由乙方完全负责，并承担相应的经济损失。

4、乙方用于生产产品的材料和包装物料应具有可回收循环利用价值，对于不能回收或可能造成危险废物的物料要负责协助甲方进行合规合法的无害处置。

**七、质量标准和检验、验收**

1、乙方依据本协议和《采购订单》所提供的采购物资必须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的有关法律、法规及与之有关的标准；满足甲方的《采购物资技术条件》标准和检验规范要求；满足《采购订单》及其附件所规定的各项技术参数和要求；乙方有义务并尽可能为甲方提供能耗更低的绿色环保节能产品。

2、特别约定：经甲方检验合格并办理入库的采购物资，并不免除乙方因质量问题应承担的相应责任。

3、验收不符的处理

(1)对于未通过验收的部分，甲方有权采取以下任一方式进行处理：

（a）要求供应商以费用自担的方式整改、重做及/或替换产品及/或服务，并提交甲方进行重新验收直至达到约定的验收标准；

（b）不接受不符合约定标准的产品及/或服务，终止相关采购订单的部分或全部，在此情况下，若甲方已支付任何款项，则乙方应退款；

（c）要求乙方赔偿甲方因此遭受的损失。

(2) 在验收完成之前，甲方就产品或服务支付的任何款项不得被视为甲方对产品或服务表示接受。

(3) 若因验收不符导致逾期交付，乙方应依据“违约责任”中延迟条款的约定向甲方支付逾期交付违约金。

4、甲方的采购物资技术条件、检验标准和规范，作为本协议的一部分，与本协议具有同等的法律效力。

**八、违约责任**

1、本协议有效期内，乙方出现违约时，甲方有权向乙方提出投诉或按协议要求赔偿损失，乙方必须在五个工作日内对这些投诉和赔偿损失做出明确回复，如逾期未回复，且对投诉问题不予整改的，甲方有权解除本协议，对此给乙方造成的任何损失，甲方不承担责任。对相应的损失赔偿问题，甲方有权直接从乙方的应付货款中或质保金中予以扣减，扣减数额不足以弥补甲方损失的，乙方应另行支付。

2、乙方不得以任何理由拒绝甲方的采购需求或订单，否则将承担相应订单总价值30%的违约金。

3、如乙方延迟交付，从延迟之日（自然日）起每延迟一天应承担需交付采购物资总价值1%的违约金，不足一天按一天计，依次累计计算；若事先通知甲方且经甲方书面或邮件确认同意延迟，不在此限。逾期三日以上，视为乙方不能交付，甲方有权单方且无条件取消全部或部分采购订单而不承担责任，乙方应承担采购物资总价值百分之三十（30%）的违约金；或要求乙方继续执行并加速交付进度，同时计付逾期交付违约金，但逾期交付违约金最多不超过采购订单总额的百分之三十（30%）；若造成甲方损失，乙方应全部承担并赔偿，包括因此而产生的甲方对甲方客户的违约责任。

4、如乙方的产品质量未达到约定要求，甲方有权选择退货、更换、折价等处置方式，乙方应及时配合和响应。出现质量问题或质量缺陷时，乙方应承担甲方的全部损失并赔偿，包括因此而产生的甲方对甲方客户的违约责任。

5、当乙方逾期交付且影响甲方生产，或交付数量或交付质量不符合甲方要求，累计达到2次/月，除追溯相关责任外，甲方有权推迟支付乙方等额货款1个月，同时有权解除本协议。

6、乙方须遵守社会责任相关承诺，否则，甲方有权终止合同。

7、包含但不限于以上违约责任，给甲方造成负面影响的，甲方有权终止合同，并保留追溯乙方的权利。

**九、不可抗力**

1、本协议所称不可抗力，是指本协议和/或《采购订单》的各方由于地震、台风、水灾、火灾、战争以及其他不能预见并且对其发生和后果不能防止或不能避免且不可克服的客观情况。

2、本协议和/或《采购订单》的任何一方因不可抗力不能履行或不能完全履行本协议和/或《采购订单》的义务时，应在不可抗力发生之日起的三个工作日内通知本协议和/或《采购订单》的其他方，并在不可抗力发生之日起的五个工作日内向其他方出具由主管当局或当地公证机关公证的不可抗力证明。

3、因不可抗力不能履行或不能完全履行本协议和/或《采购订单》，根据不可抗力的影响，部分或全部免除责任，但法律另有规定的除外。

**十、争议解决**

1、本协议履行过程中产生的或可能产生的所有纠纷，甲乙双方愿意本着“诚信合作、共同发展”的目的，通过充分沟通、友好协商来解决，以期达成双赢的结果和建立起互相信任的战略合作伙伴关系。

2、甲乙双方协商不成时，可向甲方所在地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十一、修改和变更**

对于本协议和/或本协议下的任何《采购订单》的任何修改、补充及变更，除另行约定外，均应由本协议和/或该《采购订单》的各方协商一致并以书面形式做出和经本协议和/或该《采购订单》的各方授权的代表签字及加盖各自印章后方为有效。该书面的修改、补充及变更将构成本协议和/或该《采购订单》的组成部分，与本协议和/或该《采购订单》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十二、保密**

本协议和《采购订单》各方应对与本协议和《采购订单》有关的或基于本协议和《采购订单》获知的其它方的信息、资料、财务数据等信息严格保密。任何一方在未经其它方事先书面同意的情况下，在任何时候均不得将上述信息以及与本协议和《采购订单》有关的任何内容披露给任何其它方，但依法及有关规定需要向政府机构上报、备案或根据司法机关的要求必须提交的情况除外，但必须事先向对方及时申明。

**十三、说明**

1、每批采购物资都应附有标准的送货单、产品合格证和出厂检验报告。

2、甲方每季度依据甲方内部制度管理规定输出乙方评价报告，并依据制度约定及评价结果进行相应的管理调整（配额管理、支付条件调整），测评维度为质量、商务、交付、服务、改善等相关方面。

3、本协议有效期限为：20 年 月 日至20 年 月 日，有效期壹年。如到期后新协议未签订，在甲方明确乙方仍继续为甲方合格供方的情况下，则本协议有效期自动顺延至新协议签订后；否则本协议到期即终止。双方签订新版生效后，老版协议即终止。

4、本协议一式贰份，经双方代表签字并盖章后生效，双方各持壹份。除协议约定的协议解除条款或法律强制性解除的情况下，任何一方欲终止本协议，必须提前60天书面通知对方并经对方同意和确认；或者双方另行签订新的替代或补充协议并生效，否则，视为违约。

5、本协议的终止或失效并不能免除双方对已经交付产品所应承担的责任和义务。

6、附件：《技术条件、协议》等；所有附件是本协议的一部分，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  |  |  |
| --- | --- | --- |
| **甲 方**单位名称（章）：单位名称：山东圣阳电源股份有限公司单位地址：山东省曲阜市圣阳路1号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电 话：0537-4438666-6024传 真：0537-4411980开户银行：中国银行曲阜支行帐 号：239004296452税 号：91370800169524686K | **乙 方**单位名称（章）：单位名称：单位地址：法定代表人：委托代理人： 电 话：传 真：开户银行： 帐 号：税 号：  | 鉴（公）证意见：经办人： 鉴（公）证机关（章） 年 月 日 （注：除国家另有规定外，鉴（公）证实行自愿原则） |